附件二

**雲林縣斗六戶政事務所(莿桐辦公室)**

**108年寒假學生志願服務報名表**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報名序號：(由戶政事務所填寫)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別 | □男 □女 | 照片黏貼處 |
| 身分證字號 |  | 生 日 | 民國 年 月 日 |
| 就讀學校 |  | 就讀年級 |  |
| 電 話 | (住宅) | (手機) |
| 通訊地址 | □□□ |
| 緊急聯絡人 |  | 關 係 |  | 緊急聯絡電話 |  |
| 個 性 |  | 語言能力 |  □國語 □台語 □英語  □　　語 |
| 健康狀況 |  □曾因\_\_\_\_\_\_\_\_\_\_\_疾病定期於醫院回診 □不耐久站(3~4小時)  □曾因\_\_\_\_\_\_\_\_\_\_\_疾病住院或開刀 □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志願服務日期及時段【請勾選】說明：每天分上、下午2個時段(上午8:00~12:00、下午13:30~17:30)，每時段服務時間4小時 | 星期 | 星期一 | 星期二 | 星期三 | 星期四 | 星期五 |
| 日期 | 1/21 | 1/22 | 1/23 | 1/24 | 1/25 |
| 上午 |  |  |  |  |  |
| 下午 |  |  |  |  |  |
| 日期 | 1/28 | 1/29 | 1/30 | 1/31 | 2/1 |
| 上午 |  |  |  |  |  |
| 下午 |  |  |  |  |  |
| 日期 | 2/4 | 2/5 | 2/6 | 2/7 | 2/8 |
| 上午 | 春節 | 春節 | 春節 | 春節 | 春節 |
| 下午 | 春節 | 春節 | 春節 | 春節 | 春節 |
| 日期 | 2/11 |  |  |  |  |
| 上午 | 開學 |  |  |  |  |
| 下午 | 開學 |  |  |  |  |
| 同意欄 | 我參加貴所志工服務，願遵守貴所以下規定及服務倫理。1.遵守貴所志工服務規範。2.服務時段，按報名次序分發，但戶所擁有最終分配之權力。3.志願服務為無給職，無交通費及誤餐費等補助。4.時數證明於108年4月30日前發給，請妥善保管，若遺失恕不補發。5.服務期間有無故缺席、遲到、早退、違反服務規範或其他不法情事經查明屬實者，得撤銷服勤資格。 報名者親自簽名：已清楚上述各注意事項，具結人：（請由父或母或法定代理人具結） |

附件三

**雲林縣斗六戶政事務所(莿桐辦公室)**

**未成年子女參與108年寒假學生志願服務家長同意書**

一、同意聲明：

本人（法定代理人） ，同意（學生志工） 參加雲林縣斗六戶政事務所舉辦之「108年寒假學生志願服務活動」，瞭解該志願服務內容及規範，並督促遵照規定及服務倫理，服務期間願遵守貴所一切規定。

二、特別健康情況：例如過敏、長期服藥、哮喘、心血管疾病、其它罕見病例、重大疾病等。(請詳細說明貴子女健康狀況，應注意事項、是否需服用藥物等)

 ☐無任何重大疾病

 ☐有(請家長詳盡說明)

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 此致

 雲林縣斗六戶政事務所(莿桐辦公室)

 學生志工姓名：　　　　　　 　(簽章)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出生年月日：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法定代理人 : 　（簽章）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住　　址: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聯絡電話: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法定代理人與未成年志工關係：

中 華 民 國 108 年 月 日